**兴隆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**

**关于申请拨付就业创业服务能力补助资金的公示**

按照《关于转发<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八部门关于做好2025年春风行动的通知>的通知**》**(承人社字[2025]18号)文件精神，我县就业服务中心于2025年2月15日在兴隆县中心广场举办了“兴隆县2025年‘春风行动’专场招聘会”，产生会场布置费55830元、视频制作费5000元，合计60830元（大写：陆万零捌佰叁拾元整）。公示时间2025年2月24日至2025年2月26日，共3天。公示期间若有异议，请持有效证明材料向兴隆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就业促进股反映，诚请社会各界监督。联系电话：0314-5053737。

兴隆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5年2月24日